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冠县教育和体育局联系（电话：0635-5232314，电子邮箱：gxjyjbangongshi@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出台《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对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提出总体要求，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分解。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 2021-07-06 17:00:00

索引号	000014348/2021-00370	分类	部门实施方案
发布机构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发文日期	2021年07月06日
名称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文号	无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为推动教育和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一、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一）**推进重点工作信息公开**。围绕项目建设，做好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

（二）**推进营商环境信息公开**。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和本级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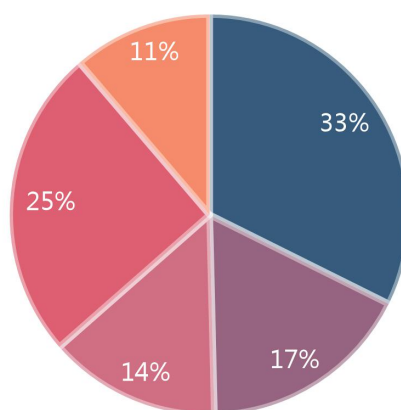
（三）**推进民生保障信息公开**。持续做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义务教育入学等信息公开。

（四）**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20〕50号），在省政府相关部门出台相应领域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后，结合市公共企事业单位适用主体清单，列出本系统范围内的适用主体清单，督促相关

二是信息发布数量。2021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81条，其中：1、政府网站发布272条，其中财政预决算86条、占比33%，义务教育信息46条、占比17%，提案建议37条、占比14%，通知公告30条、占比11%，其他信息67条、占比25%。2、“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641条。3、“冠县教育”抖音视频号发布信息68条。

信息发布数量占比

■ 财政预决算 ■ 义务教育信息 ■ 提案建议 ■ 其他信息 ■ 通知公告



三是解读回应情况。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制度，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共 3 篇，其中政策简明问答 1 篇、文稿解读 2 篇。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同比增长 50%。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中小学招生等方面。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在答复的申请中：予以公开 2 件、不予公开 1 件，所占比重分别为 67%、33%、。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做好信息保密审查，业务科室、分管领导、办公室进行保密审查和错敏信息检查，无误后由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发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依托“冠县人民政府”网站的“义务教育领域”专栏发布我县义务教育领域教育概况、民办学校信息、财务信息、招生管理等相关信息，在“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我县县直中小学机构概括、规划计划、招生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信息。

2、在“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号建设“教体要闻”“校园短讯”“学党史 守初心”“杏坛精英”“幸福教育”

“作风整顿”等专栏，发布教体系统工作会议、师生教学文体活动、党史知识、优秀教师访谈、校园幸福教育瞬间、学校思想教育作风整顿等信息。

3、通过“冠县教育”抖音视频号开设“幸福校园”“幸福教师”“法润校园 幸福成长”“校长谈作风”等专题，发布我县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教师事迹、专题法治教育活动、学校思想教育作风整顿情况等信息。

义务教育领域								
部门		关键字		搜索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网站公开渠道	详情
1	政策文件	教育法律	《教育法》、《义务教育法》、《民办教育促进法》、《教师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2	政策文件	规范性文件	各类教育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3	教育概况	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情况	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情况	《统计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统计管理规定》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4	教育概况	教育统计数据	学校数据、在校生数据、教师数据、办学条件数据、县级汇总数据	《统计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统计管理规定》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五）监督保障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调整分管负责人，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并安排专人具体负责，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日常工作的规定动作，适合公开发布的信息及时主动报送办公室，确保信息准确性和时效性。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71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	-------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有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风险。我单位在政府网站上除公开本行政机关的信息外，还承担全县教育系统内学校的信息公开，比如我单位需发布全县范围内各学校的财政预决算信息，需要在“公共企事业单位”专栏发布我县县直中小学的基本概况、领导信息、规划计划等信息，涉及单位范围广，信息量大，有信息公开不及时风险。

（二）改进情况

一是强化公开队伍建设与培训，提高对全县教体系统内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时效要求，切实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水平和工作能力。二是建立系统内信息预发布机制，对需要系统内全部单位发布的信息，提前发布通知，做好工作安排，确保信息准时有序统一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冠政办发〔2021〕9 号）要求，围绕项目建设，做好“冠县职业教育中心机电实训基地项目”、“冠县第二幼实验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项目”等重大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持续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等信息公开；通过政府开放日活动推进教育领域公共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推进更高水平决策公开和公众参与。

	冠县职业教育中心机电实训基地项目【施工中】 该项目规划用地4905.5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308平方米。建成后可容纳3300名学生实习，容积率0.27，建筑密度13.6%，绿地率26.7%。 批准结果 招标投标 征收土地 重大设计变更 施工 质量安全监督 竣工
	冠县第二实验幼儿园新建教学楼项目【施工中】 位于白杨路西首，第二实验幼儿园内，建筑面积2832.6平方米，地上四层，地下一层。 批准结果 招标投标 征收土地 重大设计变更 施工 质量安全监督 竣工

义务教育领域								
部门 ▼			关键字		搜索			
序号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网站公开渠道	详情
11	招生管理	招生政策	各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随迁子女入学办法；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休学等特殊需求的政策解读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12	招生管理	招生计划	各校本年度招生计划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13	招生管理	招生范围	招生范围、学区划分详细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冠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键直达	查看
				《政府信息公开条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6 件，办复率 100%；承办政协提案 21 件，办复率 100%。严格《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 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一是开通“冠县教育”官方抖音号，设立“幸福校园”、“幸福教师”、“法润校园幸福成长”、“校长谈作风”等主题专栏，包括我县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教师事迹、专题法治教育活动、学校思想教育作风整顿情况等内容，以视频形

式向冠县广大家长朋友推送我县教育有关信息。

二是开展关于教育体育工作的调查问卷，在全县范围内征集群众对我县教育工作的期盼和意见建议，共有 400 余名群众参加，收到良好效果。



（五）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2021 年，积极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教体在线”微信公众号、“冠县教育”抖音视频号共公开中小学信息 68 条，主要涵盖了学校概况、现行规章、学校发展规划与计划、财政信息、教学科研管理等方面的内容，有效保障了群众的教育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有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